

#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说明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顿发展”或“公司”）于2016年8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和《关于〈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现经本次重组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由于近期国内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交易各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经重组各方审慎研究，现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交易。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二、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过程

如上所述，由于近期国内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交易各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经重组各方审慎研究，现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交易。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同意公司与深圳易库易供应链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库易供应链”）全体股东签署《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易库易供应链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之终止协议》（以下简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终止协议》”），与易库易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泓文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深圳泓文信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下称“《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德助”）、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德稻”）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赤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赤稻”）分别签署《股

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

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三位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核查，为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停牌期间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过了充分的沟通和审慎的考虑，是公司在保障投资者对于公司股票的正常交易权利的前提下做出的决定。公司终止本次重组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将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 14: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届时公司将针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三、披露预案之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前十大流通股股东、交易对方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公司需对前十大股东、前十大流通股股东、交易对方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至公司股票因终止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一交易日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进行自查。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9 日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及相关公告、附件，截至目前，公司股票尚处于持续停牌，故股东持股情况均未发生变化，上述人员均没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是否构成交易一方或多方违约、违约责任及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由于《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易库易供应链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下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易库易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泓文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泓文信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下称“《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以及公司与宁波德助、宁波德稻、宁波赤稻分别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的生效条件均未满足，故上述协议均尚未生效。

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本公司与交易各方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分别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终止协议》、《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约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各方均无需承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以及《股份认购协议》所规定的违约责任。

####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影响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公司将积极谋求战略转型，引进优质资产，进一步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终止后，公司将继续跟进上述标的资产的各项进展，待交易条件成熟后，公司再择机启动相关事项。

#### **六、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安排**

公司将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说明会召开之后，公司将及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计划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的同时公司股票复牌。

#### **七、承诺事项**

本公司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